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6-025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发布了《关于公司签订研发与产业化合作议定书的公告》（2016-022）；同日，因公告内容需作进一步补充披露，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2016-023），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4日起停牌一天；2016年4月14日晚间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再次签订石墨烯相关合作协议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37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对本次合作协议的关键信息及前次协议的后续进展做出进一步解释和补充。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2016-024），并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中相关问题予以回复。

目前，鉴于《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还未准备充分，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8日起继续停牌，待补充披露完善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